

5、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供应商应当为中小微企业(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、监狱企业)并提供声明函。

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洋县溢水镇人民政府）的（2025年洋县溢水镇花园村食用菌种植发展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2025年洋县溢水镇花园村食用菌种植发展项目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陕西尚德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39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尚德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21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